证券代码：600110 证券简称：诺德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3-033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3年5月22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沙咀路8号绿景红树湾壹号A座16层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2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524,033,07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30.2005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董事长陈立志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1位非独立董事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2人，1位监事因公务原因未能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出席；部分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575,635	99.7218	1,457,442	0.2782	0	0.0000

2、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449,635	99.6978	1,583,442	0.3022	0	0.0000

3、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575,635	99.7218	1,446,442	0.2760	11,000	0.0022

4、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575,635	99.7218	1,457,442	0.2782	0	0.0000

5、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466,635	99.7010	1,566,442	0.2990	0	0.0000

6、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经费预算方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8,232,231	98.8930	5,800,846	1.1070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449,635	99.6978	1,583,442	0.3022	0	0.0000

8、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审批公司及子公司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向金融机构办理融资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8,232,231	98.8930	5,800,846	1.1070	0	0.0000

9、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审批公司及子公司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融资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449,635	99.6978	1,583,442	0.3022	0	0.0000

10、议案名称：《关于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决定公司短期融资事项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18,232,231	98.8930	5,800,846	1.1070	0	0.0000

11、议案名称：《关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449,635	99.6978	1,583,442	0.3022	0	0.0000

12、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449,635	99.6978	1,583,442	0.3022	0	0.0000

13、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522,515,135	99.7103	1,517,942	0.2897	0	0.0000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5	《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4,051,904	95.6021	1,566,442	4.3979	0	0.0000
7	《关于公司2023年度期货期权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34,034,904	95.5544	1,583,442	4.4456	0	0.0000
8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审批公司及子公司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向金融机构办理融资事项的议案》	29,817,500	83.7138	5,800,846	16.2862	0	0.0000
9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负责审批公司及子公司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起至2023年度股东大会召开日止融资及担保事项的议案》	34,034,904	95.5544	1,583,442	4.4456	0	0.0000
10	《关于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经营层决定公司短期融资事项的议案》	29,817,500	83.7138	5,800,846	16.2862	0	0.0000
11	《关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34,034,904	95.5544	1,583,442	4.4456	0	0.0000
12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小额快速融资相关事宜的议案》	34,034,904	95.5544	1,583,442	4.4456	0	0.0000
13	《公司2023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34,100,404	95.7383	1,517,942	4.2617	0	0.000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8-10、12涉及以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以上议案已获得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四)A股现金分红分段表决情况

议案号:5 议案名称:《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A股股东分段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持股5%以上普通股股东	488,414,731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5%普通股股东	29,780,000	100.0000	0	0.0000	0	0.0000
持股1%以下普通股股东	4,271,904	73.1697	1,566,442	26.8303	0	0.0000
其中：市值50万以下普通股股东	2,755,704	82.1518	598,700	17.8482	0	0.0000
市值50万以上普通股股东	1,516,200	61.0400	967,742	38.9600	0	0.0000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律师：周雨翔、梁恒瑜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诺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0603 证券简称：盛达资源 公告编号：2023-036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年5月22日14:00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北京市丰台区南方庄158号盛达大厦2楼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赵庆先生

6、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18名，代表股份261,706,63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9302%。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7名，代表股份257,602,06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3353%；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共11名，代表股份4,104,5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49%。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共15名，代表股份4,106,57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595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58,2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5%；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1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58,1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214%；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062%；弃权1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724%。

2、审议通过《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58,2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5%；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1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58,1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214%；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062%；弃权1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724%。

3、审议通过《〈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58,2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5%；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1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58,1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214%；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062%；弃权1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724%。

4、审议通过《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58,2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5%；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1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58,1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214%；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062%；弃权1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724%。

5、审议通过《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46,6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771%；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2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46,5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5389%；反对60,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46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64,6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40%；反对42,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64,5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9773%；反对42,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0228%；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77,6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9%；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77,5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938%；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0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8、审议通过《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58,2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15%；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1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74%。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58,1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8.8214%；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062%；弃权19,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4724%。

9、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融资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77,6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9%；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77,5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938%；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0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8,123,2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6308%；反对3,583,3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369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523,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12.7405%；反对3,583,3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87.259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7,896,2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440%；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45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96,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128%；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78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77,6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9%；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77,5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938%；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0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3、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7,896,2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440%；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45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96,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128%；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78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77,6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9%；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77,5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938%；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0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该议案获得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2/3以上通过。

15、审议通过《关于制定<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77,6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9%；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77,5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938%；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0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6、审议通过《关于制定<累积投票制实施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61,677,63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9.9889%；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111%；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4,077,5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9.2938%；反对29,0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706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7、审议通过《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7,896,2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440%；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45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96,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128%；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78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8、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7,878,2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371%；反对3,828,3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4629%；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78,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6.7745%；反对3,828,3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3.2255%；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19、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7,896,2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440%；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45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96,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128%；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78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0、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7,896,2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440%；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45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96,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128%；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78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2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257,896,26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98.5440%；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1.456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所有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

同意296,20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7.2128%；反对3,810,377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92.7872%；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的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0.0000%。

公司独立董事在本次会议上进行了述职。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舟之同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丁知平、刘敏

3、结论性意见：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规则》和公司《章程》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舟之同律师事务所关于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二零二二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盛达金属资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五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58、200058 证券简称：深赛格、深赛格B 公告编号：2023-023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十八次(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下午14:45；

网络投票时间：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

其中：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9:15至2023年5月22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二)股权登记日：截止2023年5月17日(星期三)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B股的最后交易日为2023年5月12日)。

(三)现场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群星广场A座31楼公司会议室。

(四)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五)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主持人：张良董事长。

(七)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议案详见公司于2023年1月19日、2023年4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登载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第八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第八届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关于公司计提2022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八)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九)会议出席情况

1.现场和网络出席情况

1.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投票表决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总数(人数)	15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总数(股数)	696,899,882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56.6033%
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表决的A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表决的A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人数)	13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股数)	696,576,482
占公司A股股份的比例	70.7371%
其中：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表决的B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通过现场和网络参加表决的B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人数)	2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股数)	323,400
占公司B股股份的比例	0.1312%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2.参加现场会议的总体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总数(人数)	6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总数(股数)	696,329,282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56.5569%
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A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人数)	5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股数)	696,220,382
占公司A股股份的比例	70.7010%
其中：参加现场会议的B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B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人数)	1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股数)	108,900
占公司B股股份的比例	0.0442%

3.网络投票情况

3. 网络投票的总体情况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总数(人数)	9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总数(股数)	570,600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0463%
其中：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人数)	8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股数)	356,100
占公司A股股份的比例	0.0362%
其中：参加网络投票的B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参加网络投票的B股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人数)	1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股数)	214,500
占公司B股股份的比例	0.0870%

4.中小股东投票情况

4. 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的总体情况	
现场出席及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总数(人数)	11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总数(股数)	570,800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0464%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人数)	2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股数)	200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0000%
其中：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	
参加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人数)	9
所代表的股份数量(股数)	570,600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0.0463%

(十)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见证律师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会议采取现场会议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对会议议案进行了审议，经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
股数：	696,671,282	99.9672%	股数：	228,600	0.0328%	股数：	0	0.00%	0
其中A股：	696,562,382	99.9980%	其中A股：	14,100	0.0020%	其中A股：	0	0.00%	0
其中B股：	108,900	33.6735%	其中B股：	214,500	66.3265%	其中B股：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342,200	0.0491%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228,600	0.0328%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342,200	59.9509%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228,600	40.0491%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0	0.00%	0

(二)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
股数：	696,671,282	99.9672%	股数：	228,600	0.0328%	股数：	0	0.00%	0
其中A股：	696,562,382	99.9980%	其中A股：	14,100	0.0020%	其中A股：	0	0.00%	0
其中B股：	108,900	33.6735%	其中B股：	214,500	66.3265%	其中B股：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342,200	0.0491%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228,600	0.0328%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342,200	59.9509%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228,600	40.0491%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0	0.00%	0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
股数：	696,671,282	99.9672%	股数：	228,600	0.0328%	股数：	0	0.00%	0
其中A股：	696,562,382	99.9980%	其中A股：	14,100	0.0020%	其中A股：	0	0.00%	0
其中B股：	108,900	33.6735%	其中B股：	214,500	66.3265%	其中B股：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342,200	0.0491%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228,600	0.0328%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342,200	59.9509%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228,600	40.0491%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0	0.00%	0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
股数：	696,671,282	99.9672%	股数：	228,600	0.0328%	股数：	0	0.00%	0
其中A股：	696,562,382	99.9980%	其中A股：	14,100	0.0020%	其中A股：	0	0.00%	0
其中B股：	108,900	33.6735%	其中B股：	214,500	66.3265%	其中B股：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342,200	0.0491%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228,600	0.0328%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342,200	59.9509%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228,600	40.0491%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0	0.00%	0

(五)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预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
股数：	696,671,282	99.9672%	股数：	228,600	0.0328%	股数：	0	0.00%	0
其中A股：	696,562,382	99.9980%	其中A股：	14,100	0.0020%	其中A股：	0	0.00%	0
其中B股：	108,900	33.6735%	其中B股：	214,500	66.3265%	其中B股：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342,200	0.0491%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228,600	0.0328%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342,200	59.9509%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228,600	40.0491%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0	0.00%	0

(六)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
股数：	696,671,282	99.9672%	股数：	228,600	0.0328%	股数：	0	0.00%	0
其中A股：	696,562,382	99.9980%	其中A股：	14,100	0.0020%	其中A股：	0	0.00%	0
其中B股：	108,900	33.6735%	其中B股：	214,500	66.3265%	其中B股：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342,200	0.0491%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228,600	0.0328%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342,200	59.9509%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228,600	40.0491%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0	0.00%	0

(七)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
股数：	696,645,982	99.9636%	股数：	253,900	0.0364%	股数：	0	0.00%	0
其中A股：	696,537,082	99.9943%	其中A股：	39,400	0.0057%	其中A股：	0	0.00%	0
其中B股：	108,900	33.6735%	其中B股：	214,500	66.3265%	其中B股：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316,900	0.0455%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253,900	0.0364%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316,900	55.5186%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253,900	44.4814%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0	0.00%	0

(八)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人民币34亿元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
股数：	696,671,282	99.9672%	股数：	228,600	0.0328%	股数：	0	0.00%	0
其中A股：	696,562,382	99.9980%	其中A股：	14,100	0.0020%	其中A股：	0	0.00%	0
其中B股：	108,900	33.6735%	其中B股：	214,500	66.3265%	其中B股：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342,200	0.0491%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228,600	0.0328%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342,200	59.9509%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228,600	40.0491%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0	0.00%	0

(九)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计提2022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
股数：	696,671,282	99.9672%	股数：	228,600	0.0328%	股数：	0	0.00%	0
其中A股：	696,562,382	99.9980%	其中A股：	14,100	0.0020%	其中A股：	0	0.00%	0
其中B股：	108,900	33.6735%	其中B股：	214,500	66.3265%	其中B股：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342,200	0.0491%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228,600	0.0328%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342,200	59.9509%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228,600	40.0491%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0	0.00%	0

(十)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			反对			弃权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股数(股)		占出席会议相应股份类别的比例(%)	其中未投票默认弃权
股数：	696,645,982	99.9636%	股数：	253,900	0.0364%	股数：	0	0.00%	0
其中A股：	696,537,082	99.9943%	其中A股：	39,400	0.0057%	其中A股：	0	0.00%	0
其中B股：	108,900	33.6735%	其中B股：	214,500	66.3265%	其中B股：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316,900	0.0455%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253,900	0.0364%	小于5%股东占总投票比例	0	0.00%	0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316,900	55.5186%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253,900	44.4814%	小于5%股东占中小股东投票比例	0	0.00%	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

(二)经办律师：李鑫、原小放；

(三)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等事项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一)《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十八次(202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二)《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关于深赛格第二十八次(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三)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002999 证券简称：天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7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星期一)14:3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9:15，结束时间为2023年5月22日15:00。

(二)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709号十二楼

(三)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五)主持人：董事长刘艺先生

(六)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七)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45,160,6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1.7618%。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8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4,680,0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233%。

(1)股东现场出席情况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20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31,458,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7.8197%。

现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977,7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813%。

(2)股东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股东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3,702,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421%。

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中小股东共9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公司股份数合计为13,702,3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9421%。

2、公司董事、监事出席了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3、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进行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对以下议案进行了表决：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45,16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67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6%；反对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45,15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67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18%；反对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8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45,16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67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6%；反对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45,11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54%；反对5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62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580%；反对5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42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45,11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54%；反对5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62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580%；反对5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42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45,11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54%；反对5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4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62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580%；反对5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42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确认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和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广东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105,140,000股)、广东新供销商贸连锁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14,000,000股)、广东新供销天润粮油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控制的企业，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4,200,000股)、罗旋彬先生(公司副总经理，担任公司参股公司广西川化天禾钾肥有限责任公司的董事，所持表决权股份数量2,105,000股)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

总表决情况：同意19,665,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7454%；反对5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546%；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62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580%；反对5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420%；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45,10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647%；反对5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53%；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62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6512%；反对5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348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45,159,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2%；反对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8%；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678,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18%；反对1,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82%；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行为准则>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同意145,160,4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9%；反对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1%；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同意14,679,8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99.9986%；反对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14%；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的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一)律师事务所名称：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

(二)见证律师姓名：谢凤仪、朱茗烨

(三)结论性意见：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等相关事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连越律师事务所《关于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东天禾农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5月23日